

##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及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8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监事长田世超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参会监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

### 二、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妨碍募投项目的进度，无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

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0日